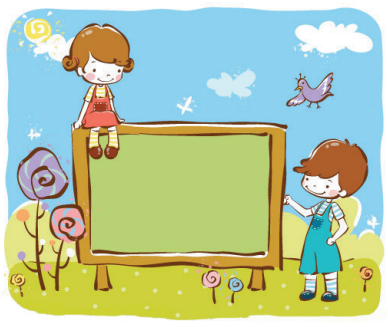
校园

立志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。工作随着志向走，成功随着工作来，这是一定的规律。立志、工作、成功是人类活动的三大要素。立志是事业的大门，工作是登堂入室的旅程，这旅程的尽头就有个成功在等待着，来庆祝你的努力结果。 ——巴斯德



生活

生活，如同一幅画，活着的人就仿佛作画的人，走过的路，就好似画面上的一笔笔……

曾经听说一个故事：父亲带着孩子去看画展。在参观时，孩子突然被一幅画吸引了——画下围了许多人。孩子就好奇地问父亲那是为什么，父亲带着开玩笑的口吻说“那幅画上有很多钱”——那面墙上挂满了各个国家的钞票。这时，有几个年轻人听见了，于是他们趁工作人员不注意，就把那幅画从墙上取了下来，便设法带着“钞票”逃走了。最后，当他们被警察抓住时，才顿悟那只不过是一幅画而已！

这似乎是一个笑话，听了的人都会嘲笑几个年轻人的无知，但过了一段时间再想想，又有几个人依然还会捧腹大笑呢？

生活就是一幅画，而经历的也就是画出来的，五彩斑斓、真真假假。谁会知晓，明天是不是这幅画的最后一笔。

只有能认清生活——这一幅无边的画的人才是强者，只有能画好每一笔的人才是画的真正作者。再回头想想这个故事，有多少人可以认清那是钞票还是画？

合肥少儿艺术学校六(1)班 高秋阳

柔的力量

我不敢说“柔”便是天下无敌，想必“柔”本身也从不会给自己这么个定位。然而不容争辩的是巧夺柔取，往往比暴虎冯河之辈高明得多！

有这么一句名言：理想主义者看事物，永远只有长坂坡上刚毅无前的赵子龙，只有理性的人才会发现实际鼎定局势的却是运筹帷幄，轻摇羽扇的诸葛亮。二人一刚一柔，前者在垓下衣甲干过，亦只探首百人，却没想到，欲退百万雄兵，其实只需一张瑶琴，一座空城，如此而已。

老聃爱水，因为小能载万物，能濯万物，能生万物，更能克万物。这就是柔的力量。日本江户时代天下第一剑客宫本氏，一生只有一次败绩，而对于一个早已鬓发花白九十岁的就木之人，原因很简单，当宫本闯入老人家中道明来意后，皓首之人浅笑不语，荷锄耕地，把盏茗茶，半晌后安祥地缓缓引刀出鞘，就这一系列简约朴实却如何也不像武士的动作，早已让日后的剑客吓得魂飞魄散，惊弓落荒。想来的确令人回味，当一个人与天下第一剑客生死对决时依旧心如止水般从容柔态，想必那人才是隐遁江湖的真正王者也。

柔的力量果然延伸万里，无竭能如江河，然而看近代中国无限次柔弱的割地赔款却从未换得一日安宁天下，不免有人对柔产生疑云，质疑柔的力量。

说到底刚柔还是并济，这就是我开头不否认“刚”的原因，内心如果也保持柔弱，那其实就演化成了一种软弱，遇难旋退，浅尝辄止，那不是真正的柔，又何说再去发挥柔无穷的力量呢？

越王勾践就是这样外柔内刚人物的典范，他用柔的迷惑，牵制了夫差十余年，除忍苦痛，卧薪尝胆最终鸿鹄高飞，漂亮地完成了一次以柔克刚的回天。激励他的正是内心深处的一股刚劲。夫差相反，一味蛮刚，日日叫守卫兵提醒他复仇之事正是急躁匹夫的体现，一心想功业，不让柔的力量调济一下，遭历史摈弃也是咎由自取。

最后用周易的一句话结尾：坤上乾下（外柔内刚），小往大来，吉亨！柔的无穷力量等待你去发掘，一定会是出奇制胜的法宝！

合肥一中高二理(14)班 汪子田



母子风景线

那是一对再平凡不过的母子，每天早上上学的时候，他们的身影总是那样适时而熟悉地出现在我的眼前。

男孩儿瘦瘦高高，母亲矮矮胖胖，两个人就这样并肩跑在林荫道上。

男孩儿为了中考体育跑得比较快，母亲当然会有点跟不上，笨重的身体压得她汗如雨下，脚步沉重而缓慢，这时候，习惯性的，男孩儿会回过头，伸出手，用一个微笑鼓励母亲跟上来；母亲看到儿子对自己的信任，紧皱的眉头舒展下来，双腿好像突然间有了使不完的劲，几个箭步冲上去……

清澄暖人的阳光，微微动人地洒在他们的身上、他们的脚下。原本还感到阵阵寒意的我，似乎也因那束阳光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温暖。

几个来回之后，男孩儿已涨得满脸通红，母亲更是连站都站不稳，似乎一个跟跄就可以被摔倒在地。但又是习惯性的，母亲拿出了一瓶专门为儿子准备的运动饮料，看着儿子“咕噜咕噜”一口口灌下的惬意，母亲是满脸的欣慰。男孩要母亲也喝，但母亲因为嗓子的干渴只是笑着摇摇头，我知道，母亲想说：“家里有白开水呢，我喝那个就行！”

这样的景象常常让我看得出神，忘记了上学的时间。

意外地享受每天都站在那儿，反复地看着母子俩，看他们的一言一行。

阳光潇潇飒飒，天与地，母亲与儿子，因为爱，完美地融合为一体，成为是连时间都无法磨灭的美景。周围人来人去，车水马龙，只有这对母子的一举一动，成为最平凡却又最伟大的镜头。

再次奔跑在去学校的路上，但愿，明天还可以看到这样美丽的一道风景线，是爱的风景线！

合肥市42中九(6)班 胡美文

丁香空结雨中愁



一连下了几日小雨，眼瞧着春光被这雨幕锁了一重又一重，囚禁在我目不能及的远方。我的心中，愁绪顿起。

没来由的，在所有雨季中，我最不喜欢春雨了，虽然它贵如油。我只知道，期盼了一年，这短短的春脖子莫要被这烟雨弥漫，且让我尽情地享受一回春光旖旎。

前几日，好不容易脱去冬日的棉服，赶着春似的，换上一身薄衣。周末，顶着尚且有些料峭的春意，行走在城市的街头。和煦的阳光，仿佛给万物镀上一层薄薄的春意，好似要及早摆脱漫长寒冷的冬季。让人感觉，哪怕是一厘一毫的温度，都是那么弥足珍贵的。

而如今，也不知怎么的，温馨的日子没过几天，却似走到了尽头。怎能不叫人哀叹？

我爱夏雨的热情奔放，不弃秋雨的萧瑟疏离，甚至会很享受乍时冷寂的冬雨。唯独这春雨，实在是……

“我最怕，最怕烟雨蒙蒙；看不清，看不清你的身影；我曾经，曾经对天呼唤。天在哭，地在哭，你在何处？”天若有情，为何落雨？雨若有意，何苦伤春？

微雨的春日，那份阴沉感让我无所适从。春天，本不该有任何的不悦。可眼前的世界，却与我的愿景相差甚远。我无力地倚着窗户，茫然四处张望。天地间混混沌沌，在雨中纠缠。让人愁思渐起、滋长，不死不休。

忽的，我的视线在一丛新绿上定格。楼下园中的树枝上竟起了芽，嫩生生的，在雨中迎风微笑。我揉了揉眼，不错的，这落了叶的老树，在春雨的洗礼下，又重现了盎然生机。

恍然间，我大彻大悟。这老树，方才是智慧的长者啊！晴天，便惬意地享受阳光，舒活筋骨；雨日，便尽情地沐浴春雨，迎接新生。不论晴天或者雨日，它都能坦然面对生活。而我，又何必做那株丁香，空结愁怨，错过了雨中的温婉呢？

合肥一中高二(5)班 金秋玥